

证券代码：301429

证券简称：森泰股份

公告编号：2026-036

安徽森泰木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 增加临时提案暨股东会补充通知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森泰木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5 年度股东会的议案》。公司决定于 2026 年 5 月 26 日（星期二）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8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5 年度股东会通知的公告》（2026-030）。

2026 年 5 月 14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此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会审议。为提高决策效率，公司控股股东唐道远先生于 2026 年 5 月 14 日向公司董事会提交了《关于提请 2025 年度股东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函》，提议将《关于制定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作为临时提案提交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

经核查，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唐道远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41,670,200 股，占总股本的 35.25%。董事会认为：该提案人的身份符合《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上述提案属于股东会职权范围，具有明确议题和具体决议事项，且临时提案于股东会召开 10 日前书面提交公司董事会，提案程序及内容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会同意将上述临时提案提交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除增加上述临时提案外，本次股东会的召开时间、地点、股权登记日不变，现将本次股东会有关事项补充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5 年年度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 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05月26日14:00

(2)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05月26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05月26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年05月19日

7、出席对象：

(1) 截止股权登记日2025年5月19日（星期二）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持有公司已发行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律师；

(4) 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安徽省宣城市广德市经济开发区国华路6号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0	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3.00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4.00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5.00	关于公司 2026 年度申请授信额度及对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6.00	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7.00	关于公司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8.00	关于公司续聘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9.00	关于公司 2026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0	关于公司接受关联方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1.00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制定并执行 2026 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2.00	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3.00	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终止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4.00	《关于制定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3、上述议案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进行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4、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会议上对 2025 年度的履职情况进行述职。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时间：2026 年 5 月 25 日前，上午 9:00-11:30，下午 14:00-17:00；

2、登记地点：安徽省宣城市广德经济开发区国华路 6 号 公司证券部；

3、登记方式：现场登记、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1) 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证明、法人股东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 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应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3) 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股东请仔细填写《股东参会登记表》（附件二），以便登记确认。传真在 2026 年 5 月 25 日 17:00 前送达公司证券部办公室。来信请寄：安徽省宣城市广德经济开发区国华路 6 号公司证券部（信封请注明“股东会”字样）。不接受电话登记。

4、注意事项：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到场。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 3、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安徽森泰木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15 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51429”，投票简称为“森泰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6年05月26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05月26日，9:15—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业务股东身份认证操作说明》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s://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s://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

安徽森泰木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或本单位）出席安徽森泰木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6 年 05 月 26 日召开的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并代表本人（或本单位）按以下方式行使表决权：

本次股东会提案表决意见表

提案编 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 意	反 对	弃 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3.00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 2026 年度申请授信额度及对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			
6.00	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7.00	关于公司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议案	√			
8.00	关于公司续聘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9.00	关于公司 2026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10.00	关于公司接受关联方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11.00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制定并执行 2026 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12.00	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			
13.00	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终止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			
14.00	关于制定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委托人名称（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为法人股东，应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委托人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受托人：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签发日期：

委托有效期：